#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十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起云涌 更新时间：2024-08-04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一乙方(施工单位)：项目名称：装修施工施工地点：。为加强装修施工场...*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一**

乙方(施工单位)：

项目名称：装修施工

施工地点：。

为加强装修施工场地的消防 安全管理,预防消防事故，保证装修施工场地相关人身财产安全,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签定本消防安全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施工前检查乙方是否符合政府消防有关规定;

2、检查乙方是否建立了防火规章制度，是否认真落实了逐级防火责任制;特种作业是否做到持证上岗，施工现场是否配备消防器材，施工中是否占用消防通道，堵塞消防疏散门，易燃易爆物品是否有专人管理等;

3、检查乙方对本协议书中的规定执行情况;

4、督促乙方做好防火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具备施工资格，拥有安全技术资质，实行防火责任制，并确定一名施工现场防火负责人，负责工地的消防安全工作。各岗位也要设立安全负责人负责本岗位的安全工作;

2、在施工前应按规定进行消防申报工作，待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后，方可施工;

3、在施工中不得改变原设计。确需改变原设计的项目，必须征得原设计部门和甲方的同意，并报原批准消防部门审批;

4、制定施工现场防火安全措施和消防保卫方案，加强对施工人员教育、培训和安全检查;

5、施工中不得违章乱拉、乱接电源线不得违章使用电热器具。电动机械和电气照明设备拆除后不得留裸露带电的部分，电线头应包以绝缘。非电工不得从事电气作业，专业电工应持证上岗;

6、电焊、气焊、气割作业所用设备要安全可靠。禁止在建筑物内使用乙炔气瓶、乙炔发生器、氧气钢瓶。焊接前焊接后要认真清理现场，防止火灾发生。非焊工不得从事焊接作业，专业焊工应持操作证,持证上岗;

7、动火前须到甲方安全保卫部办理审批，未经审批同意不得动火。只能在指定地点和限定时间内动火;

8、施工现场不得吸烟;

9、保持消防通道畅通，消防通道、疏散门前、门后不得堆物堆料，不得妨碍消火栓使用，所用建筑施工材料要码放整齐，保持防火距离;

10、露天配电盘及开关装置应有防雨措施;

11、现场临时照明灯不得任意挪动充当行灯使用;

12、建筑施工现场均应设置消防用具和灭火器材，并放置在明显易取处，不得任意移动或遮盖;

13、施工现场临时建筑及仓库，应按有关防火规范的规定管理;

14、施工现场每天收工后，应做好安全检查，切断电源，气源，不得遗留火种(特别注意暗火隐患);

15、现场危险作业区域，应做好消防预案指派有安全经验的人检查、看守，遇有紧急情况必须及时正确处理;

16、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由施工单位负责。接受甲方和本地区治安、消防等相关职能部门的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要认真整改，不按期整改的，甲方有权令其停止施工并报政府消防机关查处;

17、认真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84号)中的各项要求;

18、施工中如发现火险隐患，要及时报告本单位防火负责人和甲方，不得冒险蛮干;

19、施工中使用化学易燃物品时应限额备料，禁止交叉作业;

20、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任何人不得在施工现场内住宿;

21、施工中不得拆卸、挪动、遮挡原有的消防设施，需要临时变动的需经甲方书面批准，并在施工后自行承担费用恢复原状;

22、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和甲方做好火灾调查、处理工作;

23、施工现场发生火灾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由火灾造成的全部损失;

24、以上仅对乙方的各项义务进行列举，未能详尽列明乙方的所有义务。乙方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北京市相关规定，履行审慎注意义务，确保施工单位严格依照有关规程施工，预防消防事故发生。

25、乙方违反上述义务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立即改正;拒绝改正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或者向有关机关报告。

三、因本协议书引起的或与本协议书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四、本协议书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壹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防火安全负责人(签字)：

日期： 20\_\_年 月 日 日期： 20\_\_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二**

施工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进入现场，必须戴好安全帽，扣好帽带，并正确使用个人劳动防护用具。

2.凡不符合高处作业的人员，一律禁止高处作业。并严禁酒后高处作业。

3.悬空作业处应有牢靠的立足处,并必须视具体情况,配置防护网、栏杆或其他安全设施。

4.施工场地应有良好的通风条件，如在通风条件不好的场地施工时必须安装通风设备，方能施工。

5.在涂刷或喷涂对人体有害的油漆时，需戴上防护口罩，如对眼睛有害，需戴上密闭式眼镜进行保护。

6.在喷涂硝基漆或其他挥发性、易燃性熔剂稀释的涂料时，严禁使用明火。

7.高空作业需系安全带。

8.操作人员在施工时感觉头痛、心悸或恶心时，应立即离开工作地点，到通风良好处换空气。如仍不舒服，应去保健站治疗。

9在配料或提取易燃品时严禁吸烟，浸擦过清油、清漆、油的棉纱、擦手布不能随便乱丢，防护眼镜。

10各类油漆和其他易燃、有毒材料，应存放在专用库房内，不得与其他材料混放。挥发性油料应装入密闭容器内，妥善保管。

违章操作后果自负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

\_\_\_年\_\_\_ 月\_\_\_ 日 \_\_\_年 \_\_\_月\_\_\_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甲方派遣乙方担任甲方铲车的司机。为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铲车施工中人身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项目：\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施工地址：\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甲方安全责任

1.工作前甲方对乙方进行施工安全技术培训，要求乙方遵守铲车司机安全操作规程。

2.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操作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

3.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设备事故和人身事故，甲方有责任负责调查、统计上报。乙方在施工中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甲方有权督促乙方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和公安部门，要求派人保护现场；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事故调查书面结论及处理意见。

4.甲方及其委托的公司管理人员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四条 乙方安全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操作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2.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建筑业安全工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3.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自己进行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4.开工前，乙方应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检查，确认符合安全要求，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5.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和甲方委托公司的监督、检查，对甲方和甲方委托公司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6.乙方操作过程中发生人生伤亡、设备事故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及其甲方委托的公司，并积极配合调查

7.起步前观察四周，确认无妨碍行车安全的保障后，先鸣笛，后起步。起步时不得突然加速，应平稳起步。

8.运载物料时，应保持动臂下铰点离地面400mm以上，不得将铲斗提升到最高位置运送物料。

9.禁止在前后车体形成角度时铲装货物。取货前，应使前后车体形成直线，对正并靠近货堆，同时使铲斗平等接触地面，然后取货。

10.不准边行驶边起升铲斗。铲斗铲装货物应均衡，不准铲斗偏重装载货物。

11.驾驶员离车前，应将铲斗放在地面，禁止在铲斗悬空时驾驶员离车。

12.起升的铲斗下面严禁站人或进行检修作业，若必须在铲斗起升时检修车辆，应对铲斗采取支撑措施，并保证牢固可靠。

13.禁止用铲斗举升人员从事高处作业。

14.在架空管线下面作业，铲斗起升时应注意不要碰到上方的障碍物。在高压输电线路下面作业时，铲斗还应与输电线路保持足够的安全距离。

15.在为载重汽车倾卸物料，铲斗前翻时不得刮碰车辆，卸载动作要缓和。

16.在卸车作业时，应注意铲斗不要刮碰车厢。在推运或刮平作业中，应随时观察运行情况，发现车辆前进受阻，应审慎操作，不得强行前进。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协议履行中，发现乙方提供的有关资质材料无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发现乙方有违章行为的，比照甲方委托公司有关安全生产奖惩规定对甲方职工相类似的违章行为应扣款数额，承担相应的违约金。

3.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造成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4.乙方对甲方或甲方委托公司提出的安全整改意见不及时整改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_\_\_\_元至\_\_\_\_元/天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限：自开工之日起至完工之日止。

第七条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本协议签订地点在甲方住所地。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四**

操作人员安全施工协议书

甲方：

联系电话：

地址：

乙方：

联系电话：

地址：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加强\_\_\_\_\_\_\_期间的安全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甲、乙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项目施工操作人员的安全与健康，促进施工顺利进行，特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1、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要求，保证工程安全施工投入的有效实施。

2、甲方有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安全、技术、水文、地质等资料的义务

3、协助乙方了解甲方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协助乙方解决施工过程中碰到的各种涉及安全的问题。

从思想上和组织上应把乙方安全生产管理纳入甲方统一的安全管理体系之中。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刻撤走现场内不遵守、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操作规程、安全条例和指令的人员，无论在任何情况下，此人不得再雇佣于现场。

5、对不符合安全规定的，甲方安全管理人员有权要求停工，整改合格后方可继续施工。

6、对违反安全生产、治安、消防、文明施工规定的行为，甲方依据相关规定有权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

7、甲方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不得随意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8、发生灾害事故时，甲方有义务及时通知事故可能波及乙方施工范围的人员撤离。

9、甲方应当为乙方工伤人员提供救护便利。

二、乙方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1、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_\_\_\_省法律法规、条例、规定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及要求，并积极参加各种有关促进安全生产的各项活动。

2、乙方是施工现场安全责任的主体，应当对施工安全全面负责，并接受甲方的统一监督管理，乙方在施工中应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

3、乙方不得将所承包工程转包、分包或者以任何变相的形式转包、分包给第三方。

4、乙方应当建立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实行施工安全岗位责任制，推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和施工现场标准化作业。

风险提示：

施工现场情况复杂，有的一个施工工地，会同时有几个不同的分包单位在施工，因此，针对安全生产来说，就是要服从总承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包括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遵守相关的规章制度和操作等。同时，发包方与承包方双方的安全责任也应当明确界定，保障工程建设安全，双方应当做好沟通与管理，避免发生安全事故时候双方相互推诿。

5、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当由取得相应执业资格的人员担任，负责工程项目的施工安全，落实安全施工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施工投入的有效使用，并根据工程特点组织制定施工安全技术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如实报告施工安全情况。

6、乙方应当为工程施工配置专职安全员。专职安全员应当持证上岗，并按规定独立行使职权。

风险提示：

工程开工前，承包方必须组织全体施工人员分工种进行安全教育、技能和安规考试，合格后方可进入现场施工。

需调换工种、增补或调动人员者，在上岗前均必须进行安全教育和技能安规考试，并报给发包方安全部门备案。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有效的《特种作业证》。

7、乙方应当落实劳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本单位人员的安全施工教育和培训，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保证从业人员熟悉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安全施工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具备必要的安全防范知识。

未经安全施工教育和培训合格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特种作业人员应当经国家规定的有关部门组织专门培训，经考核合格，取得上岗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

8、乙方可根据自身需要组织其从业人员参与建设单位或甲方组织安排的安全教育培训等活动。

9、乙方必须依法为其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或商业保险。

10、乙方应当按照工程承包方式(专业分包或劳务分包)的不同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安全施工和技术规范要求的施工机具和劳动防护用品，并告知其正确的使用方法。

乙方在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时，必须了解、掌握其安全技术特性，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从业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培训。

11、工程施工前，乙方技术人员应编制承建工程施工技术安全措施，报甲方有关部门审批。

乙方应及时将审批后的安全技术措施向参加施工的人员认真传达贯彻，传达人与被传达人均应签名备查。

12、乙方应当负责施工现场内的安全设施的建立、正常使用和维护工作并应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场所、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警示标志。

13、乙方应当教育职工爱护工程安全生产设施。

如损坏安全施工设施要及时修复，并由乙方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14、乙方应当定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并及时向甲方通报排查情况对甲方或乙方查出的安全隐患，乙方必须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毕。

15、由乙方违章违规作业造成重大事故隐患或发生事故，致使工程设备及其它受到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6、发生灾害事故时，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通报，由甲方相关部门和人员统一指挥救灾，乙方要认真执行甲方抢险、救灾命令，所需抢险救灾人员、材料、设备等均无条件服从甲方调度。

17、发生工程施工安全事故时，乙方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滋生事故的生产或事故扩大，保护好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当做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物证。

乙方应当及时、如实报告，不得瞒报、谎报、迟报不得故意破坏事故现场，毁灭相关证据。

18、因乙方直接责任或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向属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积极配合各级事故调查组进行事故调查，承担处理事故与善后所需的费用和伤亡指标。

19、因甲方直接责任造成乙方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处理善后，甲方承担处理事故与善后所需的费用，并协助乙方向属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甲、乙双方积极配合各级调查组的调查工作，由乙方上报伤亡指标。

20、因乙方直接责任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员的伤亡事故，由甲方(或第三方)处理善后，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处理事故与善后所需的费用及伤亡指标，由乙方向属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各方应积极配合各级事故调查组的调查工作。

21、因甲乙双方共同责任(含责任暂未查清)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向属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各方应积极配合各级事故调查组的调查工作，待查清各方所应承担的责任大小，承担相应的责任，有人员伤亡的一方处理善后，所需处理事故与善后的费用按比率共同分担，伤亡指标由乙方上报。

三、一般规定

1、本协议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同时生效。

3、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_份。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五**

甲方： 负责人：

乙方： 负责人：

一、目的：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共同利益，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保持良好的工作秩序和施工场所的安全、卫生环境，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签定本安全施工协议。

二、施工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协议内容：

1、乙方进入厂区施工，须经甲方负责人同意，并指定现场施工负责人，施工现场设立安全监督员，便于施工过程中的协调、联系;同时，在不影响甲方安全生产运行的前提下，甲方需为乙方提供施工便利条件和服务。

2、乙方施工前，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与甲方签定《安全施工协议书》，安全协议书未签订工程项目不得开工;乙方获得甲方工程项目后不得转包给其他施工队，如甲方确认工程项目有转包事实，甲方可要求停工或取消乙方施工权利，另找供应商合作。

3、开工前，乙方必须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制定安全防范措施和应急处置措施，并提交甲方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乙方施工人员进入甲方厂区必须严格穿戴劳保用品、安全防护用品，特种作业人员还必须持证上岗。

5、乙方应在施工区域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对于时间较长的集中性施工项目要做封闭处理，施工人员应在施工区域内活动，不得随意进入非施工区域，甲方人员有权随时检查。

6、乙方施工队伍的安全防护器材必须配备到位，安全措施得力，否则不得开工作业;施工过程中造成的意外人身伤害或事故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7、施工过程中如需使用水、电等，乙方必须书面申请，并经甲方负责人同意，由专业人员指定接水、电地点，并确保电器线路和管路连接规范。

8、施工过程中如进行特殊作业，如登高、吊装作业等，应严格按照特殊作业要求，配备安全防护用品、设施，如脚手架、安全带、安全帽等，否则不得作业。

9、施工车辆进入厂区车速不得大于5km/h，出厂必须经门卫值班人员检查，随车携带物品须经甲、乙双方负责人签字确认方可放行。

10、施工过程中甲方实行监督检查制度，有权随时进行检查，有权制止违章作业，有权对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或责令施工队伍停工整顿。

1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当天产生的垃圾必须当日清理干净，施工结束后应对施工现场进行彻底清理，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清理出的垃圾妥善处理，因此造成的污染、交通等意外事故由乙方负责。

12、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该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六**

发包单位：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做好公司的现场及安全管理工作，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生产方针，加强对外来施工单位(乙方)在公司厂区内进行机械工件喷漆作业的安全管理，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现制定“安全协议”如下：

一、 甲方给乙方提供喷漆场地、电源、水源、油漆(含底漆、面漆、稀料、腻子等喷漆所需材料);以及喷漆劳保用品，提供乙方人员随甲方员工每班一次工作餐，餐具乙方自备;喷漆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给乙方承包费。

二、 甲方对乙方施工现场检查时提出的违章现象和不安全隐患，乙方必须立即整改，如出现危及人身和设备安全的紧急情况，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处理或停止乙方施。

三、 乙方必须按时保质完成甲方派予的喷漆工作。

(1) 乙方人员在甲方喷漆工作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遵纪守法;爱护甲方设施，团结工友;节省甲方材料及消耗，不得浪费及丢失，及时清理现场，爱护环境不得超标排放。

(2) 乙方负责乙方喷漆人员的管理、安技和劳保措施落实及安全培训，确保乙方人员身体健康且无传染病，对乙方人员的安全问题负责。乙方在施工时必须明确指定现场安全负责人，加强施工地点的文明卫生及安全管理，所有施工人员应正确穿戴好防护用品，遵守甲方的厂区安全、现场管理规定，做到安全、文明施工。乙方施工人员发生的无甲方责任的工伤事故，其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 乙方人员的各类社会保险等自理。

(4) 乙方人员合理使用甲方提供的设备，并做好日常维护保养，人为或失误造成损坏应予赔偿甲方损失。

三、 若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未尽事宜依《民法典》处理。

签字

发包方： 责任人\_\_\_\_\_\_

承包方： 责任人\_\_\_\_\_\_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为确保营业线施工安全，明确双方各自承担的安全责任、权利和义务等，根据《铁路营业线施工及安全管理办法》（铁运〔20\_\_〕190号）《\_\_\_\_铁路局营业线施工及安全管理实施细则》（\_\_\_\_铁办〔\_\_\_\_〕\_\_\_\_号）《\_\_\_\_铁路局营业线施工安全管理补充实施细则》（\_\_\_\_铁办〔\_\_\_\_〕\_\_\_\_号）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_\_\_\_铁路局广通工电段桥梁加固二期工程。

二、施工方案

1.加厚梁两端各三块横隔板；梁两端腹板中间各增设一块横向联结板；跨中腹板上部增设横向联结板。

施工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施工地段和内容\_\_\_\_\_\_\_\_\_\_\_\_\_\_\_\_

三、双方遵循的技术、规程和规范

1.施工图纸；

2.梁体跨中横向自振频率和横向振幅满足《铁路桥梁检定\_\_\_\_\_\_\_\_\_\_\_\_规范》要求；

3.尽量控制新增联结重量，减小加固后梁跨中的恒载弯矩；

4.新增联结按预应力结构考虑，应具有足够的耐久性；

5.加固工程的实施不影响线路的正常运营；

6加固工程采用的机具、设备应小型、轻便；

7.采用《铁路桥涵钢筋混凝土和预应力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tb10002.3-20\_\_）。

四、安全防护内容、措施及专业结合部安全分工

（一）施工安全培训。

1.开工前乙方应成立专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安全生产保证体制，制订完善各项安全管控制度和措施，足额配备具有相应资历的与运输安全相关专业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2.开工前，乙方施工、监理单位各级管理人员必须经过内蒙古锡多铁路\*份公司安全教育和培训，主要学习铁道部、集团公司关于营业线施工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并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

3.入场前，乙方施工防护员必须经过甲方进行铁路安全知识和临近营业线铁路施工安全相关知识培训，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

4.乙方在施工前，必须对所有施工作业人员进行铁道部、集通铁路集\*公司临近营业线施工安全培训。

（二）安全防范内容、措施

5.乙方开工前三天通知甲方，甲方接通知后安排现场施工安全监管员到现场进行安全监管。乙方安全、技术人员针此段施工对甲方施工监管人员进行技术交底，未进行技术交底严禁开工。

6.乙方指派的防护员必须经过培训考试合格后的员工持证上岗。一经任用的防护员不得兼职，但也不能随意更换。

7.乙方凡在区间，站内营业线或临近营业线进行各类施工时必须在相邻车站设驻站联络员，施工现场设现场电话防护员和现场施工安全防护员。

8.乙方驻站联络员必须携带插孔小电话。现场电话防护员防护携带信号旗（黄色）、喇叭、手持对讲机和插孔小电话。现场防护员携带信号旗（黄色）、喇叭、手持对讲机。

9.甲方在临近车站设置驻站联络员，施工前，甲方驻站联络员利用无线通讯设备与现场监管人员核对当日施工项目、施工里程、施工作业开始和结束时间、防护员数量、其他设备管理单位到场情况。

10.乙方在施工前\_\_\_\_天通知甲方，甲方必须根据现场施工情况为乙方配备足够的施工监管人员。乙方所有施工必须在甲方的施工监管人员的监督下进行施工，甲方施工监管人员不到场禁止施工，如乙方场擅自施工，甲方有权按照集通铁路集\*公司临近营业线施工安全管理办法和安全责任追究考核办法进行考核。

11.乙方驻站联络员与现场（电话）防护员要执行3-5min联系制度，全面了解现场安全和防护情况。如施工现场发生危及行车安全时，现场防护员要立即通知驻站联络员，驻站联络员立即告知车站值班员，禁止向施工区间放行列车，现场防护员同时设置停车防护。

12.同一区间有两处以上施工时，乙方驻站联络员按照施工地点相对营业线公里标进行编号，当列车由车站开车时，驻站联络员通知区间所有防护员，防护员按照远近依次逐个进行联控。列车通过施工地点时，该施工点防护员须利用无线通讯设备通知列车运行方向下一个施工点防护员。

13.施工结束后，甲方驻站防护员利用无线通讯设备与现场监管人员逐项核实，确认具备施工结束离场条件后，甲方驻站防护员和乙方驻站联络员方可离开行车室。

14.甲方根据乙方的施工范围、施工地形、施工天气等情况配备足够施工监管人员，对施工安全进行全面监管。

15.甲方施工监管领导小组不定期对乙方的施工安全进行巡回检查，发现施工单位存在安全隐患时，及时责令纠正，危及行车安全时立即责令其停工，并督促整改。

16.乙方严格按照临近营业线施工安全监督计划表施工，绝对不能超出范围施工，一经甲方检查发现，责令其停止，不听劝阻的，进行停工整顿，并按照临近营业线施工安全责任追究考核办法进行考核。

17.甲方为确保乙方人身安全，不得随意跨越营业线，上下班和搬运材料时必须设专人防护，在确认无列车通过的情况下，最短的时间通过营业线线路。

18.乙方在上下班或搬运材料时，必须按甲方要求设置防护。搬运大宗材料时，必须提前1日通知甲方施工监管领导小组，甲方根据作业量，合理安排现场施工监管员。

19.乙方在施工作业区段范围内必须距营业线中心线不少于\_\_\_\_m处设置安全防护绳，高度距施工线轨面\_\_\_\_cm，所有施工作业人员、施工机具和材料禁止超越安全防护绳侵入营业线限界。

20.所有施工人员、现场防护员在作业中或上下班途中绝对禁止走行营业线。

21.甲方施工监管人员应积极配合乙方施工，进行现场施工安全监控指导，确保行车安全。当甲方施工监管人员不到位时，乙方不得施工。

22.施工中，双方均应配备现场安全监管人员对施工现场全过程监控检查，避免操作不当和大意造成行车事故，乙方还必须配备施工现场防护员。安全监管和现场防护员应配戴“施工安全监管员”和“施工防护员”标志牌。

23.乙方在施工中，应确保铁路设备完好和行车安全。因乙方造成铁路桥梁、线路涵渠设备损坏、道床污染、路基坍塌沉陷等均由乙方负责恢复完好，并承担全部费用。

（三）结合部安全

24.结合部施工时乙方必须听从甲方指挥，严格按照《桥隧大维修规则》《线路修理规则》要求办理，避免两不管等推诿扯皮的发生，确保结合部的安全。

25.甲方指派专人进行安全监督、检查，如果发现乙方不按设计施工和存在不安全隐患及造成既有线桥涵设备质量降低时，应对乙方下发《施工安全停工整顿通知书》通知乙方，乙方应立即针对整改的问题进行整改，当危及行车安全时，甲方有权责令停工整改，乙方须无条件执行，并立即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待甲方施工安全领导小组检查同意复工后方可继续施工。

26.乙方须严格执行“防洪”的有关要求和规定，不得擅自动用防洪设备，不得堵塞排水设备及排洪，防止洪水冲刷或浸泡线路设备，以确保施工地点排水畅通。防洪期间，施工地点前后200m范围内的线桥设备乙方要执行“三检制”，确保汛期设备安全稳定。

五、双方安全责任、权利和义务

（一）共同安全职责

1.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必须把确保行车安全放在完成和监督（配合）一切施工任务的首要位置，严格执行铁道部、集\*公司营业线施工安全有关制度。

2.双方成立安全管理领导小组，由甲方主管副段长、乙方项目经理任组长、甲乙双方施工监管员、安全员任组员，全过程检查、监督施工安全情况，协调解决涉及有关安全生产的各类问题。

3.甲乙双方定期建立联合安全检查和信息联系制度，及时发现和解决施工中存在的问题，互通施工安全情况，掌握施工安全动态。

4.当发现危及行车安全隐患、问题时，甲乙双方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全力参与救援抢修工作，并联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险情调查分析。

（二）甲方安全职责

1.积极做好监督检查（配合）工作，为乙方施工创造便利条件，对乙方提出需甲方配合解决的问题，及时予以答复。

2.向乙方提出有关技术资料，委派专业技术人员积极协调配合乙方施工安全监管，同相关单位做好既有设备、设施的核查工作。

3.向施工单位提供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办法，并组织对施工防护人员进行培训。

4.根据工程规模和乙方提出的请求，及时委派相关的施工安全监察员（按规定并注明职务、姓名），负责乙方在施工期间的安全监督管理等工作。

5.对乙方责任区段的设备、设施进行巡查，发现不良情况及时向乙方提出，并下发营业线施工整改通知书，督促整改。

6.监督检查施工单位责任区段，发现设备、设施不良和安全隐患时，立即责令其纠正；危及行车安全时，有权责令其立即停止施工，并填发“施工停工整顿通知书”，督促整改。

7.对辖区内营业线、临近营业线未签订施工安全协议或施工安全协议未经法定程序审批擅自施工的，立即责令停工。同时，除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处罚外，及时上报情况。

8.甲方监管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携带施工监管指导书。

（三）乙方安全职责

1.开工前应成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安全生产保证体制，制订完善各项安全制度和措施，足额配备具有相应资历的与铁路施工安全相关专业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2.认真组织学习并严格执行铁道部、集通铁路集\*公司临近营业线施工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

3.施工中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计划组织实施，不得随意更改。

4.及时向甲方提供所需的有关技术资料和安全信息等，经常保持甲方的联系，根据施工项目、内容，主动与设备管理单位联系，进行现场调查，特别是对与之相邻的既有线行车设备的对应里程、位置关系、运输生产情况及地质、隐蔽设施等情况进行详细的调查，正确掌握第一手资料。

5.按规定编制临近营业线施工方案，所编制的施工方案必须由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组织内审，并由施工单位负责人签认，方案中对施工类别进行初步划分。

6.做好责任区段既有设备、设施的巡养和必要的安全防护工作，对现场作业情况经常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由于乙方未严格履行巡养、防护要求，造成行车事故及其他后果，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7.对甲方提出的质量和安全隐患等问题应立即进行整改，对当时无法解决的问题，必须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进行补救，并将处理结果及时反馈。

8.在施工作业准备期间，严格执行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及措施，认真落实《铁路工务安全规则》的各项规定。作业工具必须设置绝缘设施，严防联电事故的发生。作业期间两线间严禁存放工具材料，作业当中来车时必须停止施工，人员机具应撤到安全距离以外。

9.施工期间，各种机具材料均不得侵入限界。施工完毕后，认真对线上遗留的路料、机具进行清理，堆码牢固、指派专人看守。

10.在施工期间使用大型机械设备时，必须按照甲方的规定设置“一机一人”防护，现场防护员必须站在距离防护机械\_\_\_\_m左右瞭望条件好的位置进行防护，来车时停止作业，并不得侵入限界。当客车接近施工地点\_\_\_\_m前，货车接近施工地段\_\_\_\_m前，必须停止作业，并将大型机械停止在距营业线钢轨头部外侧\_\_\_\_m外的地点。

11.在施工期间必须配备足够的防护备品及通讯设备。

12.计划内施工，施工监管地点发生变化时，施工单位必须在施工前\_\_\_\_小时通知设备管理单位安排人员监管监控。

六、施工计划的提报

营业线施工月度计划和临近营业线施工月度监督计划提报乙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内容和提报时间进行提报。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内容

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铁道部、昆明铁路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在施工中确保行车安全，保证铁路设备和人身安全。

八、安全监督和配合费

施工安全保证金和配合费的数额和支付方法，按公司\_\_\_\_\_\_\_\_\_\_\_\_\_\_\_\_和\_\_\_\_\_\_\_\_\_\_\_\_确定的办法执行。

九、其它事项

1.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_\_\_\_\_\_\_\_\_\_\_\_\_\_执行或双方另行商定，签订补充协议一并执行。

2.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协商无法解决时，可以提请双方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双方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结束后自行废止。

4.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报公司设备主管部门和安监室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八**

甲方：\_\_\_\_\_\_\_\_有限公司(承租方)

乙方： (承租方)

为了国家建设，根据工程需要，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后签定如下租赁承包协议：

一、 甲方自\_\_\_\_\_年 \_\_\_ 月 \_\_\_ 日至 \_\_\_ 年 \_\_\_ 月 \_\_\_ 日租赁乙方挖掘机 pc220-7 型 1 台，承包土石方，预期 2 月。

二、 付款方式及工作时间：

1、乙方机械进场签合同，工作5日内甲方首付\_\_\_ 元整，其余款到月结清，每天租金为\_\_\_ 元整，甲方负责单程托运费\_\_\_ 元整，本租金不含税收票据。工作时间不往下月累计。由于乙方的机械或司机原因造成的工时不足，按时扣费。

2、每月工作时间为 330 小时，每天工作时间 11 小时，超出时间按加班计算，加班费 100 元/小时，如遇下雨或因甲方原因出现停工致使工作时间街接不上照常算作工作日。

3、在租赁期间内，甲方未征的乙方同意，不得擅自在所租设备上增加或拆除任何零部件。

三、甲乙双方责任

1、乙方机械进入甲方工地，甲方负责乙方施工人员的食宿，并共同负责机械的安全，保证工程完工后机械人员安全离场。

2、甲方只供柴油，其余付油由乙方负责。如油料不合格乙方有权拒绝使用，如甲方强行使用油料，造成机械损坏，应由甲方修理。如挖斗破损，由甲方协助乙方焊接好。

3、施工工地如甲方属于证照不健全、出现电缆、光缆、水道、军事设施等影响施工，导致乙方机械人员被有关部门扣留甲方负责协调。

4、如果出现甲方资金不能按合同付款，乙方有权停机，停机期间照算工作日，停机两天再不付款，乙方有权把机械拖走，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

5、乙方机手应听从甲方工地人员的指挥和安排，认真工作，合理施工，不听甲方指挥人员的指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费用乙方自负。但甲方不得强行机手进行危险作业，否则乙方机手有权拒绝。

6、乙方应确保机械正常作业，圆满完成任务。

7、甲方应确保乙方每月有天的维修保养机械时间。

8、由于乙方机械手违章作业不听指挥造成的事故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甲乙双方如发生纠纷，应在同等互利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如协商不妥，可在甲方当地仲裁委员会解决。

五、本合同未经公证处公证，但经双方签字后享有法律的同等效力。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字：

地 址：

电 话：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乙方签字： 地 址： 电 话：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九**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为了加强承发包工程和临时工的安全管理，深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保证人身、设备安全，确保期间甲方发包给乙方的工程和临时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意见一致，自愿签订如下安全生产协议，并作为工程外包合同的必要补充条件：\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_\_\_\_\_\_\_\_\_\_\_\_\_\_\_\_\_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制定的安全生产政策、法律、法规。

第二条：\_\_\_\_\_\_\_\_\_\_\_\_\_\_\_\_\_甲方承担的安全责任、权利;

(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熟练掌握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二)甲方管理人员有权制止乙方人员违纪作业，并按规定给予处罚;

(三)甲方有权对安全意识差、不听安全生产指挥的乙方人员责令退场。

第四条：\_\_\_\_\_\_\_\_\_\_\_\_\_\_\_\_\_乙方的责任、权利;

(一)

乙方是外包工程、临时工作的安全生产的直接责任人，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制度;

(二)

乙方负责为所有乙方工作人员办理医疗及工伤社会保险，并根据需要为从事高度危险工作的人员购买适当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负责;

(三)

乙方应对工作现场的行为完全负责，乙方工作人员不得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能疲劳作业，并按规定做好保护工作;

(四)

乙方在工程现场人员必须有配备齐全的安全防护用品，不能满足安全工程需要时，人员不得进入工程现场。

第三条：\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和服从现场安全规定及安全管理，在施工现场必须做到：\_\_\_\_\_\_\_\_\_\_\_\_\_\_\_\_\_

(一)

高空悬空作业必须系好安全带;

(二)

班前不得喝酒，在禁止吸烟的区域不得吸烟;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393号令)、《吉林省燃气管理条例》、《吉林市燃气管理办法》、《吉林省安全生产条例》《城市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583号令)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护磐石市城区内施工现场燃气管道及设施的安全，防止事故发生，经叁方协商，达成以下施工现场燃气管道及设施的安全保护协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甲方在工程开工前，应将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地下综合管线查询结果，及位于磐石市工程的施工单位(乙方)、施工范围、内容、工期以及建设红线总平面图等资料提供给丙方，并委派专人负责与丙方具体联络事宜。

第二条丙方接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后，核准施工范围及影响区域内地下燃气管道及设施的走向及位置，并在三个工作日内，到现场向甲方、乙方确认燃气管道及设施的走向及位置。

第三条燃气管道及设施的具体位置应以现场探查核实为准。施工前甲方应按照丙方提供的探坑位置进行人工断面开挖，以确定施工现场燃气管道的实际具体位置。在确认燃气管线及设施准确位置后，三方共同填写《施工现场燃气管道及设施确认表》，并明确燃气管道及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及安全控制范围。

第四条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由已探明的中压管道的管壁外缘两侧1米范围内的区域;

2.由已探明的高压管道的管壁外缘两侧6米范围内的区域。

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控制范围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由已探明的中压管道的管壁外缘两侧1米至6米范围内的区域;

2.由已探明的高压管道的管壁外缘两侧6米至50米范围内的区域。

第五条乙方在工程开工前，应根据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和施工方案，制定相应的燃气管道及设施的保护方案和应急处置措施，将燃气设施保护工作落实到人。保护方案和应急处置措施由乙方项目负责人和甲方项目负责人签字认可，并由乙方报丙方备案，便于丙方监督。对燃气管道设施保护方案产生争议的，由市建设局组织专家论证后协调解决。

第六条乙方应在燃气管道及设施的保护范围内设置“燃气管道，注意保护”等安全警示标语标识，在现场悬挂丙方抢险电话。

第七条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对整个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燃气管道及设施的安全保护工作负总责，对乙方施工现场的燃气管道及设施的保护情况进行监督，确保保护方案和应急措施的落实。

第八条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遇到复杂、特殊情况，可能危及燃气管道及设施的安全运行时，应立即停止施工。乙方会同甲方，重新制定保护方案。

第九条丙方应加强对施工现场及周围燃气设施的巡查工作，如发现隐患问题，有权及时制止危害或可能危害燃气管道及设施安全运行的行为，对不能制止的，要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第十条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以下规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在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内，禁止从事下列危及燃气设施安全的活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建设占压地下燃气管线的建筑物、构筑物或其他设施;

2.进行爆破、取土等作业或者动用明火;

3.对方物品或倾倒、排放腐蚀性物质;

4.放置易燃易爆危险物品或种植深根植物;

5.进行机械开挖爆破等作业;

6.其他危及燃气设施安全的活动。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会同乙方制定燃气管道设施保护方案，经与丙方协商一致后，方可实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在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内和安全控制范围内，敷设管道，从事打桩、挖掘、顶进作业。

2.在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控制范围内，进行爆破作业。

(三)不得擅自移动、覆盖、涂改、拆除、破坏燃气设施及安全警示标志;道路施工完成时必须埋设相应的标志桩;

(四)在没有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前，不得在燃气管道及设施上方开设临时道路，燃气管道及设施上方不得停留载重车、推土机等重型车辆;

(五)顶管和定向穿越工程，穿越作业管线位置与燃气管道和设施的净距应大于2米;

(六)当现场对天然气管道进行开挖等施工时，管沟必须采用人工开挖，现场所有大型施工机械作业必须远离管沟边缘一米以上;

(七)当现场施工时需要将天然气管道上方或四周的覆土移除时，必须采用沙袋或其他有效的保护方式，对暴露的天然气管道进行临时性遮盖防护，以规避可能存在的安全风险;

(八)禁止其它严重危害燃气管网安全运行的行为。

第十一条甲方工程项目施工的管线与燃气管道之间的安全间距应符合《城镇燃气设计规范》的要求，并应确保燃气管道上的覆土深度达到《城镇燃气设计规范》的要求;若甲方、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甲方应负责无条件整改，并承担全部整改费用;若因此造成燃气设施损坏或燃气事故由甲方和施工方负全部责任，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违反本保护协议或因施工造成燃气管道及设施破坏，发生燃气泄漏或燃气爆炸事故，由责任方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本协议自叁方签字盖章之时起生效，至该建设工程完工后自动失效，正本四份，三方各执一份，另一份上交燃气办，由燃气办存档备案保，四份均具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磐石市xx公司(签章)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磐石市福安街道新建村

联系人及紧急事件联系人：\_\_\_\_\_\_\_

24小时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一**

甲方：

乙方：

为加强对城市轨道交通安全保护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确保地铁设施安全与运营安全，维护地铁车站出入口正常通行与周边的整洁卫生，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办法》、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ref-od-005-a0/4号线线铁路保护区安全保护管理办法》，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施工作业项目简介

1.1 项目名称：

1.2 项目位置：

1.3 施工作业内容与范围：

1.4 作业期限：

1.5 车站或隧道内监测项目：

1.6 车站或隧道外监测项目：

1.7 作业现场存在的危险因素：

二、安全施工条款

2.1通用条款

2.1.1 乙方单位应建立安全施工保障体系，实行安全施工岗位责任制。

2.1.2乙方应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分析与评估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对城市轨道交通

设施及运营安全的影响。

2.1.3乙方应委托有资质单位承担该项目施工，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施工不会对地铁设

施与运营安全构成不利影响。

2.1.4 乙方应对施工作业影响的地下管线，尤其是邻近地铁设施、出入口附近的燃气管

线进行妥善的安全防护和监测，确保安全。

2.1.5乙方应根据地铁结构、设备、设施和不同自然条件，针对性地制订城市轨道交通

设施保护及安全运营的各种应急预案(如暴雨、透水、位移、沉降、变形等)，得到甲

方审核同意，并报深圳市地铁运营管理办公室备案。

2.1.6乙方应委托具有监测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对受影响区域的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进

行监测，并将第三方监测单位资质材料报甲方和深圳市地铁运营管理办公室备案。

2.1.7当监测值接近《地铁安全保护第三方监测控制指标》规定的控制指标时，乙方应

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地铁设施与运营安全。

2.1.8第三方监测需要在地铁设施或地铁内部布点监测的，必须得到甲方同意，并由甲

方人员陪同方可作业。

2.1.9进入地铁内部施工作业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有关规定，服从甲方工作人员的

指挥;如乙方未执行甲方的安全生产规定而产生的安全管理问题，由乙方负责。

2.1.10乙方应指派专人负责施工作业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工作，甲方指派专人负责联系、

管理、监督工作。

2.1.11对甲方指出的不符合安全管理的行为，乙方应立即改正，并接受处理;乙方施工

作业人员不服从甲方管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

2.1.12乙方在现场发生意外事故，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并保护好现场，接受调查处理。

2.2特别条款

(具体内容由各主管部门根据施工作业内容和现场环境拟定)。

三、文明施工条款

3.1通用条款

3.1.1施工作业单位应建立文明施工保障体系，实行文明施工岗位责任制。

3.1.2施工作业单位在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应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文明施工必须进行设计，得到甲方的同意。设计时要求：

3.1.2.1施工作业的临时设施、场地布置、临时道路、围墙围栏等不得影响地铁出入口通行和地铁乘客安全;

3.1.2.2施工作业现场的污水处理排放不得排向地铁车站出入口、风亭、冷却塔等设施;

3.1.2.3应设置必要的导向标志和温馨提示，方便地铁乘客通行。

3.1.3乙方应在临近地铁车站出入口的现场周边应设置连续、密闭的围栏，保证围栏安全、稳固、整齐、美观。

3.1.4乙方临时建筑物、构筑物与地铁风亭、冷却塔的净距离不应小于5米，并满足地铁通风散热要求。

3.1.5乙方临时建筑物、构筑物与车站出入口的距离应满足地铁消防疏散要求。

3.1.6乙方应控制施工作业引起的粉尘不影响车站出入口、风亭、冷却塔的正常通行与运行，否则乙方应采取洒水、场地硬化、通风措施，甚至停工处理。

3.1.7乙方应采用低噪音的工艺和施工方法，以控制施工作业引起的噪音不影响地铁乘客出行。

3.1.8乙方应采用措施搞好现场卫生，清理垃圾，施药除“四害”，定期检查环境卫生，维持地铁车站出入口周边良好的环境。

3.1.9 因乙方施工作业围档导致地铁乘客需要经过偏僻、狭长、视线不佳的路段，乙方有责任和义务在夜间增加现场安全保卫，确保地铁乘客安全。

3.2特别条款

(具体内容由各主管部门根据施工作业内容和现场环境拟定)。

四、双方责任

4.1乙方责任

4.1.1乙方对施工中对地铁既有结构损坏和由此造成的后果全面负责。要严格按审定的技术方案和范围组织施工，施工中要认真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和监测方案，并根据监测结果优化施工方案。

4.1.2乙方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方案、施工方案，虽经甲方技术审核，不减免乙方及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建设各方的任何责任。

4.1.3乙方须在施工期间制定可能影响车站运营安全及施工区域土建结构安全的应急预案，在发生可能危及地铁安全的突发事件时，需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组织抢险工作。

4.1.4进入地铁保护区范围的施工，乙方须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进行施工监督、配合，由于乙方通知不及时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全责。

4.1.5对地铁运营有较大影响的施工，必须在“地铁非营运”时间内进行，避免乘客投诉。

4.1.6因乙方责任造成地铁设备设施损坏、影响使用性能的，乙方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按原规格标准恢复，并由乙方承担经济损失。

4.1.7乙方施工前须对地铁既有管线调查清楚，如有损坏由乙方按价赔偿。

4.1.8乙方在作业过程中，要尽量减少施工作业噪音，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和减轻粉尘、震动对乘客的影响。

4.1.9在协议期内，施工单位应切实维护地铁运营环境，对甲方指出的不符合运营管理的行为，比如：施工人员到车站闲逛，大声喧哗;通道打通时，未及时清理垃圾，乙方应立即改正，并接受处理。

4.1.10施工期间施工单位须保证车站出入口建筑物全部外露;施工围挡保证站外地铁客流通道最小宽度不小于5米;确保施工围挡结构安全;地铁客流通道地面必须硬化，确保通行安全。

4.1.11各出入口接驳应错开施工，站内施工围挡不得影响车站的整体美观，围挡应有防尘、降噪、防渗水功能，某出入口封闭期间应保证其它出入口正常通行。

4.1.12施工前，施工单位应根据地铁车站要求，做好站内外临时导向标志的设置，并在相应出入口布置安民告示。在车站出入口的站外明显处布置施工项目告示栏。封闭出入口前，需向甲方提报计划经同意后方准施工。

4.1.13接驳和迁移期间，施工单位必须做好防盗措施，确保车站财产安全。

4.1.14地铁车站出入口迁移施工封堵时间不得超过 无 天，每延误 / 天按5000元人民币处罚。

4.1.15地铁车站出入口接驳施工时，围挡占用地铁客流通道宽度不得大于1.0米，须在运营后进行围挡施工，不影响各出入口的通行。

5.1.16乙方组织对施工项目竣工验收时，将增加施工对地铁设施与运营安全影响的验收内容，并接受深圳市地铁运营管理办公室和甲方的监督。

4.1.17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有关地铁运营管理的规定。

4.2甲方责任、权利

4.2.1在施工期间，甲方发现乙方有影响地铁运营安全的隐患，有权通知乙方整改，危及地铁既有设备安全时，有权责令乙方停止施工。

4.2.2施工作业前，甲方应对乙方作业负责人介绍有关地铁运营管理的规定。

4.2.3甲方尽可能提供施工范围内地铁所属设备、管线清单及布置情况，如有疑问现场确认。

五、意外事件处理及赔偿

5.1乘客投诉。因施工造成的乘客投诉，由乙方以书面形式(经甲方审核后)给予乘客答复。

5.2乘客人身安全及其它损失。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地铁责任范围内的乘客伤亡事件，由乙方负责赔偿。

5.3乙方施工作业造成甲方设施损坏、设备丢失的，由乙方负责在规定时间内维修好和赔偿。

六、联络制度

6.1甲乙双方对施工期间出现或可能出现的情况须互相及时通报，必要时召开双方联席会。

6.2双方责任部门及联系电话：

甲方：港铁(深圳)公司运营项目部/

乙方：

七、其它

7.1乙方施工作业全过程必须接受甲方和深圳市地铁运营管理办公室的检查与监督。

7.2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7.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港铁轨道交通(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二**

施工单位：

工程名称：

一、抹灰

1.进入现场，必须戴好安全帽，扣好帽带，并正确使用个人劳动防护用具。

2.凡不符合高处作业的人员，一律禁止高处作业。并严禁酒后高处作业。

3.严格正确使用劳动保护用品。遵守高处作业规定，工具必须入袋，物件严禁高处抛掷。

4.悬空作业处应有牢靠的立足处,并必须视具体情况,配置防护网、栏杆或其他安全设施。

5.悬空作业所用的索具、脚手板、吊篮、吊笼、平台等设备，均需经过技术鉴定或验证方可使用。

6.多种施工机械和电源电器必须由持证人员操作，无证人员不得开机和接电，防止伤人。

7.在外脚手架下穿行要戴好安全帽，在高空危险处操作要系好安全带。

8.对脚手板不牢固之处和跷头板等应及时处理，要铺有足够的宽度，以保证手推车运灰浆时的安全。

9.脚手架上的材料、工具应分散堆放，不得超载。脚手板上不允许许多人集中在一起操作, 一块脚手板上不得超过两人集中操作。禁止与其他工种垂直交叉作业。

10.砂浆机应有专人操作维修、保养，电器设备应绝缘良好并接地。

二、外墙面砖：

1.进入现场，必须戴好安全帽，扣好帽带，并正确使用个人劳动防护用具。

2.凡不符合高处作业的人员，一律禁止高处作业。并严禁酒后高处作业。

3.严格正确使用劳动保护用品。遵守高处作业规定，工具必须入袋，物件严禁高处抛掷。

4.悬空作业处应有牢靠的立足处,并必须视具体情况,配置防护网、栏杆或其他安全设施。

违章操作后果自负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三**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有关安全环保的国家法律法规及标准，就《淋设施安装合同》(以下简称“安装合同”)中的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等有关事宜，甲乙双方按照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1.定义及解释

1.1违规、违章、违约：指安全合同当事人违反安全法律、法规，违反安全规定、标准，违反安全规章以及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

1.2事故：指在安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由于当事人责任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停工、有关财产、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事件。

1.3不可抗力：指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地震、水灾、火灾、雷击、雪灾等自然事件以及战争、当事人之外的破坏行为等社会事件。

1.4健康安全环境例卷：指乙方对重要的、高度危险的设备或活动，描述其现存的健康安全环境危险和危害，及将该危险危害控制到国家和行业标准能够接受水平所采取措施的文本。

2.工程项目概况

2.1工程名称:加装消防喷淋设施

2.2工程内容:消防管线施工、球罐喷淋设施安装、混凝土阀井制作。

2.3工程主要危险点源及危害：触电、机械伤害、高空坠落等。

3.双方的权利义务

3.1甲方的权利

3.1.1有权要求乙方建立安全组织机构，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规、标准，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控制危险点源，熟练掌握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预案等。

3.1.2有权要求乙方必须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并对乙方履行安全生产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3.1.3有权对乙方安全业绩、资质进行审查，对乙方针对作业项目制定的健康安全环境例卷进行审查并备案。对不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企业，甲方不允许其进入施工场地。

3.1.4有权要求乙方维护好相关的安全生产设施、设备和器材。

3.1.5有权对乙方从甲方租赁使用的设备、设施进行安全管理。

3.1.6有权对乙方的施工作业现场的安全作业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1.7发生事故后，有权根据有关规定组织、参与事故的调查，有权对乙方事故进行统计上报。

3.1.8有权对乙方做出的与现场安全管理有关的承诺予以监督、检查。

3.1.9有权对乙方安全管理过程中的任何偏差，实施整改的跟踪验证。

3.2甲方的义务

3.2.1向乙方明确施工作业区的范围、作业时间、危险点源及安全管理要求，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条件。

3.2.2发生事故后积极组织抢险，防止事故扩大，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报告。

3.2.3甲方应乙方要求提供相关的安全资料。

3.2.4甲方应建立与乙方协商、沟通的渠道，并及时将有关安全管理的信息向乙方传递。

3.2.5甲方有义务对乙方提供的受控文件予以维护和保密，不得出现遗失、外借等情况。

3.3乙方的权利

3.3.1有权对甲方的安全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意见。

3.3.2在日常作业中，对甲方违章指挥、强令乙方冒险作业的行为，有权拒绝执行;对由此产生的打击报复，有权向有关部门举报。

3.3.3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或相关规定，要求甲方提供符合施工作业的安全条件和环境。

3.3.4发生严重危及乙方生命安全的不可抗拒紧急情况时，乙方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避险。

3.3.5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关的安全资料。

3.4乙方的义务

3.4.1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认真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3.4.2必须健全安全组织机构，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针对施工作业项目制定健康安全环境例卷，配备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执行甲方有关的规章制度。

3.4.2按规定组织好安全检查，发现作业过程中安全隐患、重大险情，应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处理并通告甲方。

3.4.3发生事故时，应积极抢险，服从指挥，避免事故进一步扩大，并按规定报告事故。

3.4.4应配备相关的安全生产设施、设备和器材，并确保其完好。

3.4.5应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保证其具备相应的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特种作业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书。

3.4.6不得购买、使用不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和甲方规定的原材料、设备、装置、防护用品、器材、安全检测仪器等。

3.4.7乙方招用的分包商及劳务分包施工企业，应经甲方认可并具备承担工程服务项目的施工资质和安全资质，从事特种作业的工程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证书，不允许无资质及无证人员进入施工现场，乙方招用的分包商的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3.4.8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所提出的任何质疑进行确认，并在客观证据充分的情况下实施必要的纠正和改进。

3.4.9乙方有义务对工程建设中的安全管理向甲方做出必要的承诺。

3.4.10对于乙方施工过程中所控制或使用的甲方财产，乙方有义务予以爱护，若其财产出现损坏、丢失等情况，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

4.事故调查

在维护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应经事故调查确认责任。事故调查应按照国家、省、集团公司、油田公司有关规定进行。

5.违约责任及处理

5.1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但未造成安全事故的，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所承担的违约责任应与维护合同约定保持一致，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违约金、停工整改、赔偿损失等。

5.2发生事故时，甲、乙双方有抢险、救灾的义务，所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5.3发生的事故，应经事故调查确认责任;事故报告和调查应按照国家、省、集团公司、油田公司有关规定进行。

5.4甲方违约造成的事故，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后上报。

5.5乙方违约造成的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并报告甲方;由于乙方工程质量导致的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6甲、乙双方共同违约造成的事故，按双方责任大小承担相应责任，并按规定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5.7对乙方发生事故后弄虚作假、隐瞒不报、迟报或谎报，一经查出，按国家、省、集团公司、油田公司有关规定处罚，情节严重的，取消其进入甲方市场资格。

5.8 为加强乙方的安全环保管理，防止乙方在施工作业中发生事故，保证人生安全。根据乙方此次施工费用在30万元以内，施工人员在20人以下的情况，乙方向甲方缴纳安全环保风险抵押金3000元。

6.不可抗力

6.1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维护合同项目施工作业事故及产生的损失，当事人双方依据维护合同中双方的约定，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7.合同的履行期限

7.1本合同的履行期限与维护合同保持一致。如果维护合同因故需要变更期限，本合同与之变更至相同期限。

8. 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8.1本合同与维护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随维护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而变更、解除或终止。

9.保险：乙方合同项目施工作业人员的工伤保险由其自行承担。

10.争议的解决

10.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按照维护合同第九条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11.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无

12.附则

12.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2.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本合同与维护合同同时生效，并作为维护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合同专用章)：安消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四**

甲方：

乙方：

甲方将三技校区家属院全体住户电表更换施工工程交由乙方工程队具体施工。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执行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依法从严治理施工现场，确保操作人员的安全，促进施工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特签订本合约。

一、管理目标

1、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生产。

2、保证施工现场创建文明安全施工工地。

二、安全生产要求

1、贯彻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乙方应按有关规定，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否则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而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自觉遵守、执行建设部《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及各地政府有关规定安全生产的法规及各项规定。积极采取安全措施，确保施工人员的安全。

三、现场文明施工及人员行为的管理

1、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对其个人的安全措施、操作等加强教育管理。

2、采取一切安全措施，防止施工人员发生违规行为，同时确保周围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坚决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另行商订。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签字后生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五**

甲方：工务段(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项目经理部

乙方负责京沪高速铁路工程有两个墩台临近乙方管内的津霸铁路既有线，为确保施工期间铁路运输及线路设备安全,严格执行京铁师20\_\_[435]号文件相关规定，本着共同负责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施工项目：承台、墩台基础及桥梁跨线施工

2、施工地点：

3、施工时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施工责任地段和期限

在施工期间，每项具体施工项目凡影响既有线设备时，自影响之日起，包括施工范围前后一百米线路设备的行车安全，均由施工单位负责，直至双方验收交接完成。

三、安全防范内容及措施

1、乙方在与甲方签订各项施工安全协议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该项施工的设计文件、施工安全技术组织措施等相关资料，并经甲方审查同意后，方可签订安全协议。

2、待安全协议签订后，乙方根据自己的施工项目、作业内容和影响范围确定要点计划并要点。在正式施工开始前72小时，乙方应向甲方提出施工请求，并说明施工计划、施工地点及影响范围。甲方视乙方的要求，按时派员对其施工进行监护。

3、甲方施工前两日十点前到车站登记。当天在施工前一小时派驻站员去车站进行要点登记，并按施工和站方要求签妥手续，乙方应同时派驻站员协助甲方。

4、乙方要严格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并执行有关技术标准、作业标准、工艺流程和卡控措施，严禁超范围作业，确保工程质量。

5、甲乙双方要根据自己的施工范围和允许的施工条件，按规定要求设置各种防护信号，确保运输安全，具体项目双方协商后确定。

6、施工完成后，线路设备必须达到放行列车条件，并经甲方现场监护领导确认后，双方驻站员方可消点开通线路。

7、乙方在施工期间，每天要坚持同甲方保持通信联络，保证信息畅通。

8、施工期间涉及到慢行及封闭的施工，必须严格执行铁道部《安规》和北京铁路局京铁师20\_\_[435]号文件及线上施工有关安全规定要求，设置相应信号标志，确保安全。

四、安全责任界定

1、乙方是施工安全的主体，对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负全面责任。对因施工造成甲方设备损坏(包括因护栏拆除和移设造成的人身和行车问题)和影响行车安全，构成列车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按实际损失赔偿。

2、乙方对未经甲方同意或监护人员未到场擅自施工及违反程序、安全技术标准构成的行车事故负全面责任。

3、乙方在施工中，必须积极配合，主动接受甲方对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对不接受甲方监督造成的行车事故负全面责任。甲方监护人员发现有影响线路安全的问题时乙方必须及时进行整修，按京铁师20\_\_[435]号文件开具《营业线施工监护通知书》、如不听从甲方监护人员的指挥进行整修则按京铁师20\_\_[435]号文件开具《施工安全处罚通知单》，并停止施工。

4、架梁期间甲方监护员昼夜值班，发现不良情况，及时通知乙方进行整修。乙方接到监护人员的通知后要及时组织人力进行整修，施工中监护人员有权停止影响行车安全的一切施工，由于乙方不服从甲方监护人员监督造成的后果自负。一旦出现险情，双方都应积极抢修，保证行车安全。

5、甲方委派有经验的监护人员对乙方施工进行日常监护，并做好监护记录。如发生监护不到位问题，按路局有关要求进行处理。

五、发生责任行车事故的处罚

1、甲方发现乙方施工作业存在安全隐患要责令乙方立即纠正。乙方若对甲方监护人员的建议和要求置之不理而造成严重后果或危及行车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止施工，除向上级有关部门反映以外并填发“营业线施工监护通知书”，按路局京铁师【20\_\_】435号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因甲方监护不到位发生问题，按京铁师【20\_\_】435号文件有关规定进行考核。

六、其它有关事项

1、根据北京铁路局京铁师【20\_\_】435号文件有关规定，施工单位与设备管理单位办理安全责任交接。

2、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协议的各项条款，如有违约，违

约方必须承担其造成的一切损失。

3、本协议未尽事宜或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异议时，双方应首先进行充分协商，协商不成，可通过上级安全主管部门仲裁。

4、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后生效。

5、安全抵押金已交完。

6、本协议一式六份，双方各持三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六**

甲方：通信段

乙方：

施工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施工地点：

施工项目;

乙方施工地段内，有甲方管道及光缆，为确保光电缆安全，不造成损害，经双方协商，特定如下协议:

1. 乙方在签订施工协议前，应提供施工图及施工方案。双方应共同勘察现场，明确施工范围及甲方既有设备的现状，经会商后，签订施工安全协议。

2. 乙方在施工前，必须提前48小时以通知书的方式，通知甲方。

3. 甲方派人配合，探测通信管线径路。甲方人员到达现场勘察后，做相应的指导，由乙方人工找出通信管线或光电缆，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后，制定相应的施工方案。

4. 在乙方施工范围内，甲方既有光电缆的土层上，必须动土施工时，需在乙方光电缆切改完成后，方可施工。如暂时无法移设，采取防护方案时，必须征得甲方审查同意后，方可实施。

5. 乙方在施工的整个区段内，距离通信光电缆左右各2米范围内，不得用机械施工。必须是甲方配合人员监护下，方可采用人工开挖的方式施工。

6. 乙方施工过程中，应避开甲方光电缆，不得占压光电缆径路。如威胁通信管线、光电缆安全时，甲方有权停止乙方施工。

7. 乙方施工时，不得破坏甲方所属通信管线及附属设施。施工与通信管线交越时，必须按照甲方要求，由乙方对通信管线采取防护措施。如因施工影响造成甲方设备切改、移设，其费用由乙方支付。

8. 施工单位确定施工方案后，不得随意便更施工地点或扩大施工范围，如遇特殊情况，必须便更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的同意。

9. 施工范围内，所有因施工需要，造成通信管线外露的，其安全由乙方全权负责。施工结束前，必须在甲方监护人员配合下，由施工单位负责恢复原状。

10.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服从甲方配合人员的指挥，甲方配合人员不到场，不得擅自施工。同时，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强化教育，杜绝野蛮施工。

11. 在乙方施工范围内，发生光电缆故障时，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进行抢修，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时间。

1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违反协议，造成甲方光电缆中断或通信管道其它故障，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并按有关规定赔偿经济损失。

13. 本协议签订后，具有法律效应，因施工造成甲方光电缆损伤中断，执行该协议发生纠纷，交由铁路运输法院裁定。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后，自动失效。

甲方：通信段 乙方：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七**

甲方： 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乙方： 保温方 负责人：

一、目的：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共同利益，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保持良好的工作秩序和施工场所的安全、卫生环境，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签定本安全施工协议。

二、施工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协议内容：

1、乙方进入厂区施工，须经甲方负责人同意，并指定现场施工负责人，施工现场设立安全监督员，便于施工过程中的协调、联系;同时，在不影响甲方安全生产运行的前提下，甲方需为乙方提供施工便利条件和服务。

2、乙方施工前，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与甲方签定《安全施工协议书》，安全协议书未签订工程项目不得开工;乙方获得甲方工程项目后不得转包给其他施工队，如甲方确认工程项目有转包事实，甲方可要求停工或取消乙方施工权利，另找供应商合作。

3、开工前，乙方必须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制定安全防范措施和应急处置措施，并提交甲方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乙方施工人员进入甲方厂区必须严格穿戴劳保用品、安全防护用品，特种作业人员还必须持证上岗。

5、乙方应在施工区域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对于时间较长的集中性施工项目要做封闭处理，施工人员应在施工区域内活动，不得随意进入非施工区域，甲方人员有权随时检查。

6、乙方施工队伍的安全防护器材必须配备到位，安全措施得力，否则不得开工作业;施工过程中造成的意外人身伤害或事故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7、施工过程中如需使用水、电等，乙方必须书面申请，并经甲方负责人同意，由专业人员指定接水、电地点，并确保电器线路和管路连接规范。

8、施工过程中如进行特殊作业，如登高、吊装作业等，应严格按照特殊作业要求，配备安全防护用品、设施，如脚手架、安全带、安全帽等，否则不得作业。

9、施工车辆进入厂区车速不得大于5km/h，出厂必须经门卫值班人员检查，随车携带物品须经甲、乙双方负责人签字确认方可放行。

10、施工过程中甲方实行监督检查制度，有权随时进行检查，有权制止违章作业，有权对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或责令施工队伍停工整顿。

1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当天产生的垃圾必须当日清理干净，施工结束后应对施工现场进行彻底清理，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清理出的垃圾妥善处理，因此造成的污染、交通等意外事故由乙方负责。

12、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该协议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八**

安全施工是保障高层建筑质量及其施工工作顺利进行的重要基础,对于安全施工合同书你了解多少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安全施工合同书范x，欢迎参考阅读。

安全施工合同书范x1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为携手合作，促进发展，明确责任，依据法律之相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结合双方实际，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求共同恪守：

第一条：本项工程风险抵押金预收0元整。

第二条：风险抵押金由乙方交甲方保管。甲方应妥善保管风险抵押金，不得随意挪用。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对乙方起到监督作用，随时对乙方施工情况进行检查。

(2) 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相关法规、制度的行为做出相应处罚，金额从风险抵押金中扣除。

(3) 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给乙方施工所需场地、环境条件等相关服务。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自觉接受甲方的检查和监督，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和相关规章制度。

(2) 乙方应将所有作业人员资格证和操作证原件、复印件上报基建办，以备查。

(3) 乙方应根据工程大小自行配备灭火器，放置于施工工地以备用。

(4) 乙方应在施工工地配备一名安全巡视员，以备处理各种应急事件。如需夜间施工，应经甲方同意。

(5) 乙方应在施工期间做好相关防护，确保安全，并承担施工中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

(6) 施工临时用电，线路应无接头，电源须加漏电保护器，并在甲方指定部位连接电源、严禁私接线路。

(7) 施工现场应封闭施工，各出入口悬挂施工现场、禁止入内标志牌。

(8) 现场施工人员应挂牌上岗，配备并使用安全帽、保险带、高空作业安全工具等相关防护措施。

第五条：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第六条：责任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查清事实，明确责任，并根据责任处理。

(2)工程竣工验收后，如乙方不再承接甲方工程且无任何违反本合同条款，剩余风险抵押金一次性退给乙方。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并实际损失财产金额超过风险抵押金金额的，除履行本合同外，按实际情况追缴罚金。

(4)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后，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附责

(1)本合同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再承接甲方其他工程,风险抵押金不再重复收取。本施工安全合同对乙方在承接甲方其他工程均有效力，不再重复签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甲乙双方签订的其他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与本合同正文有矛盾之处，以本合同正文为准。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安全施工合同书范x2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贯彻落实安全

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确保病房楼施工现场安全、进一步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经双方协商制定本合同：

1. 承包方的安全责任：

1.

1. 建立建全安全生产组织体系，建立各级、各部门、各系统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级、各类人员在施工活动中应承但的安全职责。

1.

2. 建立安全保证体系和安全监察体系，健全各级安全监察机构和安全网络，超过30人的二级机构施工队伍设专职安全员，30人以下的设兼职安全员。

1.

3. 有能满足工程需要、保证安全施工的机械设备，合格的安全工具及安全防护设施，而且不超过检验周期。

1.

4. 非凡工种(电焊工、架子工、起重工、电工等)资质具备且上岗证齐全，证件合格项目与所从事工种相符。

1.

5. 严格高处作业安全控制措施、严格施工用电安全控制措施。

1.

6. 配足、配齐合格的劳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品，且能正确佩带。

1.

7. 所有施工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应交甲方验证并存档，经常对施工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对外聘临时工必须进行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和安全培训、并考试合格。

1.

8. 严禁使用未成年人和不适应现场要求的老、弱、病、残人员进行施工。

1.

9. 严格执行发包方的安全治理制度及文明生产治理等制度。

1.

10. 接受发包方安全专职人员的安全监督、治理。对发包方安监人员提出的意见能够及时安排整改。

1.1

1. 施工人员不得超越施工场地进入非施工区域，由此产生的后果自负，如造成发包方生产设备损坏或造成事故均由承包方赔偿。

1.12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2.发包方的安全责任

2.

1. 审核承包方的非凡工种(电焊工、架子工、起重工、电工等)是否资质具备且上岗证齐全，证件合格项目与所从事工种相符。

2.

2. 向承包方具体交代发包方所制定的各项安全治理制度，并要求严格执行。

2.

3. 对承包方施工现场有安全监督的责任，对施工现场及发包方院区范围内的所有违章有权制止、纠章、对严重违章有权对其停止工作令其整顿。

3. 工程开工前，承包方向发包方缴纳贰万元安全生产保证金，发生人身死亡事故、扣除全部保证金，违约金按工程造价的3%从工程款中扣除，并对死亡人员家属承担赔偿责任和其他责任。发生人身重伤事故、扣除50%预留保证金，违约金按工程造价的0.5%从工程款中扣除，承担对伤者的救治费用、赔偿责任和其他责任。违反发包方有关安全治理制度规定时，将按有关制度的规定给予经济处罚。

4. 安全、文明奖惩细则

4.1 承包人有下列情况的，每次处以50500元的违约赔偿，并责令整改：

4.

1.2 进入现场未戴安全帽，未佩带工作卡的;

4.

1.3 现场随意高空抛物;

4.2 有下列情况的，每次处以x元的违约赔偿，并责令整改：

4.

2.1 现场材料、机具乱堆乱放，影响场容场貌的;

4.

2.2 食堂、宿舍、厕所等现场卫生管理制度未制定、落实或现场卫生情况差的;

4.

2.3 现场(含办公区)有未成年人进出的;

4.

2.4 没有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定期安全检查制度的或未予真正实施的。

4.3 承包人有下列情况的每次处以10000元的违约赔偿，并责令改正：

4.

3.1 现场操作人员违反安全操作规程，但未造成安全事故的;

4.

3.2 施工用电不规范，乱接乱拉电缆线，安全保护装置形同虚设;

4.

3.3 现场安全措施未到位，有严重安全隐患的。

5.施工期间不得影响病人休息，如在工程施工中因环保、噪声等产生的问题，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并不得以此为借口耽误工期，因此致使的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6. 承包人综合治理不力，有打架、盗窃、赌博、嫖娼等事件发生的，

第一次处以5000元的违约赔偿，

第二次处以10000元的违约赔偿，以此类推。若有管理人员参与，罚款加倍，且清退该管理人员。情节严重的，送当地公安机关处理。

7.监理、发包人针对存在的问题已用书面通知形式提出整改意见，仍然整改不及时，或未能从根本上予以改正，同样或类似问题一再发生，项目总监有权下达停工令进行整改，因此造成的延误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 本合同作为\_\_\_\_市东方人民医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8. 本合同发包方、承包方各两份，共四份。

9.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安全施工合同书范x3

甲方：

乙方：

为了加强安全管理，深入贯彻安全

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保证人身、设备安全，确保施工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意见一致，自愿签订如下安全生产协议：

一、甲方安全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制定的安全生产政策、法律、法规。

2、甲方不得暗示或明示乙方使用不符合安全法规要求的机械设备、设施等。

3、进场施工作业前对乙方项目负责人进行安全事项交底。不得违章指挥、强令乙方冒险作业。

4、指定专人负责监管该项目的安全工作，并配合乙方解决因甲方因素而影响安全施工的问题。

5、在易燃易爆、带电运行、机械运作的危险区域内作业，事先要求和协助乙方制订安全措施并监督实施。

6、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熟练掌握事故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预案。

7、监督检查乙方的安全施工作业情况，因乙方严重违规施工作业而影响甲方正常生产时，有权停止其施工作业至整改验收合格为止。

8、 甲方管理人员有权制止乙方人员违纪作业，并按规定给予处罚。

9、 甲方有权对安全意识差、不听安全生产指挥的乙方人员责令退场。

二、乙方安全责任

1、乙方要根据《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做好各项安全工作。

2、乙方的特种作业人员要依照《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管理制度》做好安全工作。

3、乙方应对工作现场的行为完全负责，乙方工作人员不得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能疲劳作业，并按规定做好保护工作;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

4、甲方有权制止乙方的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乙方如不依照甲方提出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具体操作，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施工中，如因不可预知或自然灾害发生，乙方负责对现场的紧急救险和处理，保护好现场。

6、乙方要保证定期开展对员工的安全活动及安全检查工作。

7、乙方的施工管理干部，工程技术人员必须熟悉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凡不了解规程的技术人员和未受过安全教育的人员，都不许参加施工。

8、乙方要做好现场工种的安全防护用具工作。

9、在出现安全隐患时，乙方要及时予以排除。

10、 本工程施工期间 由于乙方造成安全事故的，乙方负全部责任，并由乙方承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刑事责任;

1

1、 本合同约定期间如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向甲方赔偿，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将相关损失赔偿款进行抵扣。

1

2、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三、该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签字之日起生效，工程终止后本协议即告终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返

**消防安全施工协议书篇十九**

施工单位：

工程名称：

1. 进入现场，必须戴好安全帽，扣好帽带，并正确使用个人劳动防护用具。

2. 悬空作业处应有牢靠的立足处，并必须视具体情况，配置防护网、栏杆或其他安全设施。

3. 钢筋断料、配料、弯料等工作应在地面进行，不准在高空操作。

4. 搬运钢筋时起重臂和吊起的物重下面有人停留或行走时不准吊。

5. 起重指挥应由技术培训合格的专职人员担任，无指挥或信号不清不准吊。

6. 不得将钢筋集中堆在模板和脚手板上，也不得把工具、钢箍、短钢筋随意放在脚手板上，以免滑下伤人。

7. 绑扎圈梁、挑梁、挑檐、外墙和边柱等钢筋时，应搭设操作台架和张挂安全网。

8. 斜屋面作业处应有牢靠的立足处。在临边洞口,应配置防护网、防护栏杆或其他安全设施。

9. 随身所带的作业工具必须放在工具袋内，以防滑落伤人。

违章操作后果自负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